

# 圣经·现代化与传统文化

## ——冯象访谈录

□冯 象 向继东

冯象,上海人。“文革”期间曾在云南边疆下乡。后获北京大学英美文学硕士、哈佛中古文学博士、耶鲁法律博士学位,现定居美国。主要从事知识产权与竞争资讯等领域的法律业务,业余写作。著译有《贝奥武甫:古英语史诗》《中国知识产权》(英文版)《木腿正义:关于法律与文学》《玻璃岛:亚瑟与我三千年》等。2004年,江苏人民出版社先后出版其《政法笔记》和《创世记:传说与译注》两书,引起读书界广泛关注。2004年8月底,冯先生来湘潭探亲,笔者专程到湖南科技大学与冯先生会面并做了这次访谈。

向继东,《湘声报》主任编辑、《随笔》特邀副主编

### 《圣经》与“普法”

向:先谈谈你2004年出的这两本书吧。我记得,《创世记》里的故事在《万象》杂志连载时,好像题为《尘土亚当》?

冯:是的。但是作为书名,一个多卷本的开篇,为了跟后边各卷的篇章衔接,觉得还是依照传统叫《创世记》的好。

向:你在前言中说,关于《圣经》的版本文字、历史和思想背景,拟另文讨论。这里能谈一点吗?还有,《圣经》早有中文译本,且被广泛接受,为什么还要重译呢?

冯:《圣经》对于现代中国人的意义,我在《政法笔记》和一些访谈里说

过,这儿不重复了。希伯来语《圣经》的版本文字,包括中文旧译的一些问题,我准备把译经的笔记择要发表一部分,稍加讨论,2005年开始在上海的《译文》杂志连载。

中文旧译中,流行较广的有“和合本”,可以简单谈谈。那是新教各派在上世纪初妥协合作的产物,1919年起在上海初版。它用了一种非常做作、即使在当时也没有人这么说话的所谓“白话”,大概是受了传教士的影响吧,我叫它“洋泾浜中文”。本来,经文拗口一点也无伤大雅,让信众和普通读者慢慢习惯就是了。但它运气不好,生不逢时:“五四”

以后,现代汉语文学的发展即新文学运动走了另外一条道,和合本那个“白话”就留在死胡同里了。当然,我们现在用来思考、写作和讨论问题的汉语的词汇句法与节奏,它的丰富的表达力,还经过毛主席著作的熏陶和马列编译局的锤炼,就更不一样了。你读读香港、台湾的学术和翻译作品,马上就感到差距不是一点点,是一个时代。和合本另外一个缺点,是舛误太多,没有吸取当时西方已有的《圣经》研究成果。有些地方写得还蛮有趣,我给你举个例子:

《创世记》开头,上帝在深渊大水之上造了光。然后说:大水中间要有苍穹,把水分开(1:6)!和合本:诸水之间要有空气,将水分为上下。

这“空气”就是误译。古代近东的闪族人以为天空是一座晶莹透亮的穹隆(raqia'),托着天河,罩住大地;河水透过穹隆的空隙漏下,便是雨。所以苍穹为固体,像一只倒扣的碗,是上帝造来分开天上的水和地下的水的。古代译本,例如希腊语七十士本和拉丁语通行本,都是这么理解的。和合本怎么会误译为“空气”呢?我没有考证过;说不定是参与译经的传教士们接受了现代科学观念,把经文“重译”了。

向:《圣经》和犹太教有很大的关系,是吗?

冯:在中国,一般谈到《圣经》都跟从基督教习惯,称它的两部分为“旧约”和“新约”。但前者本是古代以色列人的宗教文献和民族文化遗产,“旧约”便有

贬抑犹太教为旧教的意思,所以西方学界通称希伯来语《圣经》。只在特指基督教的立场学说或历史时,才讲“旧约”和“新约”。我遵照这个学术惯例。我的《创世记》故事,就主要取材于古代以色列人的传说。其中有一些对后世影响极大,从宗教思想、道德哲学到文学艺术——包括基督教在内——例如恶天使撒旦(上帝和子民的敌手)的故事。

向:我觉得,《创世记》和《政法笔记》有很大的不同,前者恐怕是对宏大的人类文化的追溯,而后者则是直面当下的急切关怀。

冯:没有办法,我们“知青”这一代伤亡惨重,“欠债”太多,不得不写。

向:我很喜欢《政法笔记》。读过你这本书,印象很深。从技术层面来看,你是一位随笔文字的高手,简洁的笔法,犹如史记;从思想层面看,你说的都是关于政法的问题,但文字穿透力极强,犀利而又不露锋芒,且都击中法律背后的要害。这样的书,学府里一般所谓的教授恐怕是很难写出来的。

冯:过奖了。法律其实和文学差不多,只是文字拗口一些,道理浅白一点,两者都是教化或思想改造的利器。我在《木腿正义》和《政法笔记》里讨论过这个问题。政法实践对(广义的)文学艺术的依赖、渗透和利用,在现代西方式法治意识形态建成,即支配大众想象力之前,向来不是秘密。问题的关键是,其实现代法治也是这么运作的,靠银屏故事、报屁股漫画、电脑游戏、

武侠和言情小说等等来说事、论理、蒙人。美国也是法盲大国,它怎么治理?当然不靠律师法官,而是靠好莱坞“偶像产业”(包括色情文艺)和主流传媒“年年讲、月月讲、天天讲”,这么潜移默化、灌输教育出来的。否则不能解释,为什么政法业者尤其政客、律师的名声那么糟糕,大众依然相信法治,至少相信没有更好的制度选择。但是,中国又有独特的国情:因为大众媒体和学界老在说“普法”,老百姓以为法律真是看不懂的什么“东东”了,认了“秋菊”的命。学者的任务,便是揭示这场“普法”运动之下、之后的问题。

#### 法治的好处是避免政治摊牌

向:中国的司法有很多,问题需要解决。但总而言之,政府的机会主义行为太多。立法则是条块分割,如环保部门起草环保法,文物部门起草文物法。这样,立法者都站在自身利益上,而且立法太容易,法多不治。

冯:这也是造成群众上访的重要原因。

搞法治,总该让老百姓感到是在维护社会正义,而非宝马权贵才能有效运作。从前没这么乱,为什么?一方面管得紧,基层组织严密,用划分阶级成分等手段来保持政治高压;另一方面,老百姓多数接受了他们觉得还算公平的社会和财产关系。我穷,大家都穷,加之特权不下基层,心里不平衡、闹事和违法乱纪的现象自然少了。

向:那时是在财产面前平等;而现在是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,只不过做到不易。

冯:不错,法治的起点,是承诺形式平等。实际上,法律问题的背后往往藏着政治问题。政治问题不解决,法律便只是一纸具文;解决了,达成一种宪政安排,法律问题才可以按司法程序走下去,直至最终解决。发展中国家如此,发达国家也不例外。比如2000年美国大选的戈尔与布什一案,联邦最高法院五比四判布什胜。投关键一票(第九票)的肯尼迪大法官说,他之所以把总统宝座判给了布什,是怕两党摊牌,政治大动荡,影响整个社会。虽然后来佛州有争议选票的调查结果表明,戈尔的票数比布什多,但是大法官至今仍认为自己做得对。所以你看,司法解决的好处是避免政治摊牌,让社会各阶层、政党与利益集团和平相处、化险为夷。

#### 腐败会不会成为权利

向:香港经济学家张五常先生在武汉大学做过一次演讲,题目叫《三种社会制度》。他说的三种社会制度,一是私有制,二是等级制,这两种都有缺陷,但也有合理性。他担心中国社会滑向第三种制度,就是产品资源的排序既不根据产权也不根据社会等级,而是根据人们贪污腐败的权力:类别划分对应的是不同政府部门的管制。例如,这个官员管手袋,那个官员管手表,甚至连外汇管制也分成很多等级。这样,贪污腐败就有了方便之门,贪官们的权力慢慢地制

度化了。他说,比如在巴拿马,贪污的权力就划分得非常清楚,官员甲负责星期一二三,官员乙负责星期四五六,各贪各的,管制得非常好。

冯:张先生常有高见说论,他本来有希望做港大校长的,可惜。

向:贪污权力定义得最好、最严密的国家是印度。在印度,国营企业的多数产品的价格都定得低于市场价格,很多官员就可以直接在这个差价中获利。张五常还说,他并不反对贪污腐化,他反对的是滋生腐败的管制。假如自己是个官员,恐怕也会贪污,甚至比别人贪得更有效率、更厉害。所以,真正消除贪污的办法是取消政府的管制。印度的问题不只在贪污腐败,它的主要问题是腐败的权力制度化了。

冯:毋宁说是一种权利。和其他法权一样,腐败的权利也可能被人广泛接受而成为稳定的财产制度,并且在事实上受法律保护。我在别处说过,这些方面,印度是我们的老师(见《中国法律人》2004年第10期)。

向:你认为,中国当前面对的贪污腐败究竟该怎样去惩治?

冯:不容乐观。李昌平先生的一本书《我向总理说实话》写得很好,反映了一个普遍存在的问题。为什么那些地方的干部腐败了?因为他不腐败就做不成事,更不用说腐败带来的种种好处了。

现代化像一个硬币有两面

从理论上说,中国的现代化离不

开普遍的资本主义世界。作为资本主义边缘地区的一个发展中大国,它不想做发达国家的垃圾箱,不想永远当他们的加工厂,更不想把国际走私贩毒洗钱这些黑社会活动搞到家里来。所以,这个现代化进程不是中国一国的事情,和法治建设一样,也是国际关系问题,必须和国际政治、军事和商业关系结合起来谋略,以求实现自己的利益最大化。唯有如此,才有可能成为世界民族之林中的强者。毛主席领导,教训不少,但最大的功绩在哪儿?是结束中国的“前现代”,就是那种“一盘散沙”积弱状况,把中国引到可以参与同列强竞争的真正的现代化轨道上来了。

向:现代化应包括政治、经济、文化诸多方面,但建国之后一段时期内的许多做法其实都是反现代化的。

冯:反市场经济,反法治,反第三世界例如印度意义上的现代化,反我们现在奉若神明的一切。所以我说他创造了一个现代化的条件,开辟了一个不信邪的革命传统。正是因为有了这个革命传统,中国人的政治智慧才比俄国人高一筹,才有了今天资本再临却并未倾覆的“幸运”。当然,这第二遍现代化比起别人的一遍成功要困难得多;搞第二遍有许多包袱,还要受后进或者叫“后发”的制约。

向:杨小凯有一篇“后发劣势”的文章,我觉得谈得很好。

冯:我们不仅“后发”,还要把人家吃过的苦头一个不少地重吃一遍。第

## 学术对话

圣经·现代化与传统文化

三世界国家为什么绝大多数不成功？因为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建立的全球政治和经济关系是那样形成的，总是让后进国家吃亏。这是一个极大的挑战。不是说你想搞民主，马上就能成功而变得富强。民主政治作为现代化的架构之一，现实地看，恐怕还要走一段曲折的长路。

向：有位海外华人学者在网上发表文章，说目前中国又回到了百余年前的“历史原点”，重新讨论在百余年中反复讨论的一个问题：中国到底要专制还是民主？认为中国只能实行威权统治的论者说，中国人的素质是产生专制的天然土壤，只有威权统治才能促进经济发展；而要求民主政治的论者则说，只要坚持在中国这块贫瘠的土壤里播撒民主种子，就一定能收获民主宪政之果。你对此怎么看？

冯：这是个虚假命题，逻辑不通。假装有人愚昧无知，立个靶子，搞点民主说教而已。还生活在80年代似的，哈哈。具体就改革而言，当前的症结在私有产权。《宪法》修正案往前走了一步，可以看作有了共识。但共识不等于就能办事。障碍不在老百姓的观念或所谓“素质”，而在现实利益及其分配与保护、攫取和抗争。例如下岗工人，他有没有产权？他干了几十年，厂子卖了，股份化了，沦为城市贫民，有什么办法和说法给他没有？再如农民承包土地，本来是一项改革，但现在想进一步，如允许出售或转让给他人。还有拆迁补偿。这

些“烫山芋”谁拿？农民没有土地会饿肚子，会暴动，民主喊得再响也没用。

向：但总是回避问题也不是办法。

冯：有时候，回避也是办法，甚至是唯一可行的办法。我说过，现代西方式法治的要义之一，便是掩饰社会矛盾，做政治的晚礼服。政治是什么？这儿湘潭附近出了个伟人说了，就是“与人斗其乐无穷”。民主政治也是“与人斗”的政治，也经常充斥着腐败，像你刚才说的张先生介绍的一些民主国家的“宝贵经验”。中国的现代化并没有一条现成的路好走，那“后发”困局不是一次简单的政治选择可以解决的。如果政治选择可以解决根本问题，俄罗斯和东欧那些前社会主义国家早就好起来了。

向：俄罗斯是休克疗法，一夜之间私有化了。也许私有化没错，错在权贵利用私有化大饱私囊。

冯：换个制度玩玩，还是同一批权贵。

向：是的。现在给人一种感觉，好像改革这辆车陷在泥坑里，进也难，退也难，但好在大家都还在想办法；不像当年勃列日涅夫把苏联那辆车陷进泥坑，明明不动了，他把窗帘拉上，硬要让车上的人相信车还在走着，结果当然翻车了。

冯：我想，中国的情况不太一样。中国革命比俄国革命曲折，经验教训也多得多。这影响到执政者改革家的路线，迫使他们慎重。当然，改革走一百步或五十步的口水仗是免不了的，还有虚假

命题烟幕弹。但从根本上说,改革的最大受益者是执政者,既得和预期利益那么大,这条路线不可能动摇,这是其一。其二,改革还要牵动多数人的利益,不仅仅是执政者的事。所以任何政治改革都变得十分敏感,不敢像戈尔巴乔夫那样天真草率、自讨苦吃。我看他来美国参加追悼里根总统,和美国政客一样,把苏联解体归功于里根,就很可怜他。明明是他戈尔巴乔夫的功劳,主动不“与人斗”,放弃政权;下野后夫妻俩受尽了叶利钦他们的气,讲话还那样顺从。真是人穷志短哪。

向:前不久,网上有一篇批评新闻官的文章,在民间反响很大。中国人有个毛病,一旦做了官,就认为自己什么都行,要唯我是从。其实,真正的智慧在民间。

冯:这事我也听说了。不过我们最好不要说中国人如何如何,人性其实都是差不多的,是别的东西出毛病了。我想,这些声音能发出来,就是一个进步。这么批评一下,也没什么大不了。而且批评者好像都挺会掌握分寸,晓得怎样打擦边球(这个我们在外国生活久了,就不太懂)。更重要的是,被批评者尤其是官员或公众人物,应该学点绅士风度。让人说话,天塌不下来——好像也是毛主席说的,尽管他自己没有做到。现在到了互联网时代,新闻封锁、不让批评也难,还不如透明化一点。透明了,有时问题反而容易解决。这方面,我是乐观派。

## 二十一世纪是中国的世纪?

向:你在接受记者采访时曾说到你的北大导师李赋宁先生,说他们那代人很有学问,并说你“特别相信一代不如一代,人类文明的衰落不可避免”。我相信你说的是事实,但从社会发展和进化的观点看,却又未必如此。此前每当我疑惑不解时,总想起梁启超的《少年中国说》。是不是自然科学还是要发展的,而人文学科就不一定?换句话说:自然科学越发达而人文学科却越是萎缩?

冯:人类文明和宇宙间一切事物一样,也有腐败变质而衰亡的一天。但那样的“宏大”推论,对于现实生活和斗争中的人们无甚意义,是饭桌上的玩笑话——那篇采访未经我审阅,把玩笑一块儿发了,引起你的兴趣。我想说的是:盖大楼造大坝磁悬浮的成就,跟社会正义的重建例如消灭贫困、尊重人权,是两码事。人文和社科学者之被称为“知识分子”,正是出于这一知识上的期许或探求真理的公共利益——有时候公众未必意识到的自身的利益。

向:好像你还没有回答我的问题。

冯:你是指科学和人文的发展关系?不存在学科萎缩问题,是大面积的腐败,从业者的腐败。而且就非常有限的媒体报道来看,科技和工程领域的腐败要比人文社科严重得多。

向:你在同一次接受采访时说:“人们主动学习儒家的道德、制度,应该是个好现象,一个民族有了自信心以后,

## 学术对话

就会觉得家里什么东西都是好的。等中国再富强一些,在知识分子当中,儒家思想的正统地位会慢慢回来。再说,儒家的思想和资本主义没有矛盾。而且中国人历来有大国心态,还会觉得老祖宗的东西更自豪一些。”这话是否也是饭桌上的玩笑呢?

冯:那不是开玩笑,是我们身边正在发生的事情。要知道,美女香车的银屏广告和八二老叟与二八闺女订婚的喜讯一样,“柔上而刚下”“感应以相与”,都是儒家那个“圣人感人心而天下和平”的时代崛起的征兆(《易传·咸·象》)。

向:还有人说,21世纪是中国儒学的世纪。你也真的认为21世纪是中国的世纪?

冯:21世纪中国会在东亚和全球事务中发挥越来越大的作用,乃至被美国认真地视为竞争对手,这一点大概是可预期的。那么儒学会不会复兴呢?我想不能轻易否定。儒家思想的根子在老百姓的生活习惯和宗法观念那里,“五四”以来,折腾了那么久也没有真正拔掉。将来的政治家怎么对老百姓说话,寻求“凝聚力”?儒家的道德制度人物传说,便是很有用的可供选择的一个符号资源,正如今天的民主、法治话语。历史常常重演,拒绝“进步”。不要以为传统不会复辟。今天,以“二奶”“小蜜”为名的多妻制已经大体复苏;明天,与之相称的财产和人伦关系必然会转化为有产者的政治要求。王

船山读史,批判“孤秦”,总结出一句话:“其上申韩,其下佛老。”儒去了哪儿?原来儒家之学是经世致用——做掩饰用的。等到中国再富强一些,再大国心态一些,能不能重新利用呢?

向:好像是顾准先生说过,几千年的儒家文化证明,它不能产生民主,只能产生专制。

冯:这话是“五四”的遗产,不是顾准先生的洞见。历史上儒家思想和专制的关系,是个有趣的学术问题,不会有讨论结束的一天。将来儒家思想能否为统治者,包括那些诉诸民主与法治的统治者所利用,则是一个政法策略问题。对于后者而言,历史上儒家如何,是不那么重要的。看看新加坡就知道了。历史的诡谲就在这儿,到那时,如果有学者想继续批判“孔家店”,恐怕还不得不把民主、法治也一块儿搭上骂了。就仿佛《易经》在今天的遭遇,连科学不发达、汉语“单音节”,也算在了它的头上。当然,能够这样提出虚假命题来说事,随意混淆事物发生的先后顺序和因果关系而不自知,本身就属于一个我们所熟悉的浑浑噩噩的传统。走出这片浑浑噩噩,承认“知之为知之,不知为不知,是知也”,是我们讨论任何问题,包括传统文化的前提。■

(2004年8月29日访于湘潭师院,9月陆续整理成文,岁末修订于长沙。本文已经冯象先生本人审订)